

让更多矛盾化解在早、解决在小

——呼和浩特市政协推动“政协+法院”民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走深走实

●本报实习记者 刘艳霞 通讯员 魏思怡 李珈悦

近年来,呼和浩特市政协积极探索“政协+法院”民商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充分调动社会各方面力量,推动党领导下的社会治理制度优势真正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为推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又一实践路径。

面对面化纠纷 实打实解难题

“张某需补缴两年供暖费,还要支付逾期滞纳金,共计8239元。如果没有完成补缴,下年度供暖前将无法享受正常用热。”供热公司的一纸诉状将居民张某告到了法院。

原来,在供暖季,张某家经常无故停热,大人孩子无法在家中正常生活。他多次与供热公司反馈上门检查,但一直沟通无果,遂拒交供暖费。

政协委员特邀调解员通过配合法官在线上、线下与原、被告双方分别协商、反复沟通,了解到张某的住房属于老旧小区,存在管道老化和生锈、变细的情况,供热公司认为冬季

不适合换热,存在管道破裂隐患,无法进行二次加压实施。本着有解思维,今年6月5日,政协委员特邀调解员将双方当事人约见在赛罕区政协调解室,为他们量身定制了解决方案。

这是市政协积极开展“政协+法院”民商事纠纷多元化解的一个缩影,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中全会精神,加强人民政协联系群众、服务人民机制建设的有益探索。

推行“政协+法院+专业性行业性调解组织”模式

呼和浩特市政协积极引进第三方调解组织为委员提供司法辅助工作,探索推行“政协+法院+专业性行业性调解组织”民商事纠纷多元化解新模式,逐渐成为了推动“政协+法院”走深走实的有效路径。

如今,在呼和浩特市,各旗县区纷纷“摩拳擦掌”,“政协+法院+专业性行业性调解组织”机制成效正在显

现。新城区率先引进内蒙古法和商事调解中心,联合共建多元化解模式,在丁香路街道共同打造政协委员调解室,截至7月30日,委员依托该调解室参与调解法院委派案件251件,已调解成功187件,调解成功率达到74.5%。玉泉区引进北疆公证处调解组织入驻政协委员调解室,委员参与诉前调解数量和成功率相较之前均有明显提升。自3月底引进调解组织以来,委员参与调解案件从42件增加至180件,成功率由4.8%提升到20.0%。截至目前,全市两级政协委员共142人参与诉前调解,调解案件2524件,调解成功1340件,调解成功率53.1%。

加强政协委员特邀调解员队伍建设 助力基层社会治理

“政协+法院”民商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运行以来,在民主协商、法治保障两种力量相向而行的背后,是呼和浩特市政协系统强化服务管理、加

强委员队伍建设的不懈努力。

新城区政协委员、区法院副院长王建鹏带领调解室的退休老法官、政协委员调解员和调解秘书,会同呼伦路区域服务中心负责人,成功调解了一批物业纠纷案件,化解了物业公司1000多户居民积压了近三年的矛盾,新进驻该小区所在街道的物业公司也参照调解结果执行收费标准。

坚持专题培训和“师傅带徒弟”相结合,邀请优秀调解员、老法官、司法工作者等,从提升基本法律知识和调解技巧等方面进行专题授课,同时组织调解经验不足的委员,与专业律师、优秀调解员共同参与调解。两级政协、法院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定期通报委员参与诉前调解情况,纳入委员履职考评体系。对于调解能力突出的委员,法院及时授予“金牌调解员”称号,激发委员参与调解的主动性。

未来,市政协系统将持续推动委员更多参与到诉源治理的实践中,让更多矛盾纠纷真正“化解在早、解决在小”。

呼和浩特市积极推进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工作

本报(记者 祁晓燕)近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市司法局联合印发《关于协同推进知识产权法治保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以“司法+行政”的方式,进一步优化协作配合机制,形成工作合力,深化知识产权管理部门与司法行政机关在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中的密切合作。

《通知》以共同构建知识产权“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工作格局为目标,从推进知识产权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推动知识产权纠纷化解社会共治、发挥鉴定和公证机构支撑作用、深化律师知识产权法律服务工作、厚植知识产权文化理念五个方面明确

了法治保障的具体措施。

《通知》还明确两点保障措施:一是建立联络机制,双方适时组织召开会议,相互通报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情况,共同研究落实相关工作;二是建立信息交换机制,积极推进专利行政执法、调解等环节的信息沟通和共享,及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

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工作对于保护创新成果、维护公平健康的营商环境具有重要意义。下一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将持续推进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力度,助力首府社会经济蓬勃发展。

“与法同行 健康成长”

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实践活动举行

本报(记者 吕会生)日前,团市委联合呼和浩特市人民检察院开展了“与法同行 健康成长”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实践活动。在检察官的带领与讲解下,孩子们走进市人民检察院近距离了解检察文化,接受法治熏陶。

通过“亲历式”的参观学习,孩子们直观了解到检察工作职能,也深刻感受到了检察官们维护公平正义的坚定信念与不懈努力。

在角色扮演环节,孩子们走进模拟法庭,变身审判员、公诉人、辩护人、被告人和法警等角色,沉浸式进行了一场未成年人故意伤害庭审案例体验。亲身体会了法律程序的严谨性,更是在互动与辩论中加深了对法

律知识的理解和运用。值得一提的是,本次模拟法庭特别增设了现场直播环节,吸引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通过镜头,观众能够直观感受到孩子们的热情与投入,同时也见证了法治教育在青少年心中生根发芽的过程。检察官还结合未成年人犯罪和办案实际,现场为孩子们讲解了如何预防校园欺凌、性欺凌、远离毒品犯罪以及网络犯罪等内容。

此次活动以寓教于乐的形式帮助青少年与法律近距离接触,营造了学法、懂法、知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既丰富了孩子们的法律知识,拓宽了法治教育载体,也在潜移默化中达到了法治教育和警示效果。

有一种司法温度叫「善意执行」

本报(记者 苗欣)“谁家还没有个困难的时候,而且谭某之前也还了2万元,剩余尚未执行的案款不多了,谭某那边目前确实在生活上遇到了困难,很难一次性付清剩余案款,希望分期偿还,目前谭某也在外出打工积极赚钱还款,咱们这边看看能不能考虑一下被执行人的实际困难,对剩余案款进行分期偿还?”这是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执行过程中,执行干警打电话给申请执行人的第一幕。

据了解,该案件系民间借贷纠纷,被执行人谭某为生产经营向申请执行人借款4万元,后因经营不善等原因,本息难以偿还,申请执行人多次催讨无果,便诉至法院,经调解后达成协议:被执行人谭某于2023年年底将欠款4万元全部付清,但被执行人谭某在支付了2万元后便没有继续履行。

案件进入执行后,执行干警通过网络查控系统查询被执行人谭某名下的银行卡内仅有6500余元,在采取查封措施后,被执行人谭某主动联系执行法官,表明自己的还款意愿,但因经营不善导致生意惨淡,难以一次性偿还剩余欠款。执行干警韩斌和王玉龙了解情况后,人情理地对谭某的履行能力进行分析,建议先将卡内的6500余元给付部分欠款,然后再与申请执行人协商分期履行,在执行干警韩斌的倾心调解下,申请执行人了解到谭某的现实情况,也感受到谭某的履行诚意,最终同意谭某分期付款的意见,与其达成执行和解。经了解,谭某最终履行了执行和解协议,将全部欠款付清,该案顺利结清。

近日,申请执行人冒着雨专程来到武川县人民法院,将一面印有“人民公仆公正执法”的锦旗送到执行干警手中,对其高效执行表示由衷感谢。

“善意执行”绝不是“偏袒”任何一方,也绝非为强制执行松绑,更多的是兼顾执行的刚性与柔性,平衡执行的力度与温度,既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又最大程度避免给被执行人带来不利影响。

高效调解助“薪”安

武川县6名讨薪农民工迎来“峰回路转”



本报(记者 阿柔娜)“这马上就要开学了,孩子的学费还没着落,这拿不到工资让我们这群农民工怎么办?老人等着钱去看病怎么办?”8月16日,在某建设工程务工的6名农民工情绪激动地来到武川县信访接待服务中心,希望能通过法律、信访途径要回被拖欠的5万余元劳务工资。

被欠薪的6名农民工中,有64岁仍在工地劳动的老人,有背负家人希望还在外拼搏的中年父亲,也有憧憬未来怀揣梦想的青年男性。面对在夏日里汗流浹背劳动而一无所获的他们,听着他们奔波讨薪这几天的艰辛,武川县信访接待服务中心工作人员通过仔细倾听、详细记录、调查了解,迅速把讨薪诉求摸透,将讨欠双方的责任初步理清,及时高效完成了案件受理和准确转办。

武川县信访接待服务中心的工作人员了解了事情的来龙去脉后,当着大家的面联系了武川县劳动监察大队、农林投资公司、建筑方、施工

方负责人,信访工作人员还通过释法明理,从法、理、情耐心向施工方负责人进行劝导,让其明白拖欠农民工工资属于违法行为,并希望施工方负责人能够将心比心、换位思考,充分理解农民工的不易。

面对困难,信访办案人员没有退缩。数额不准,就找来农民工一个一个核实。事实不明,就到现场一点一点了解。规定不清,就走访相关部门和企业。经过多轮调解沟通,在接访后的第五天,施工方负责人当场将欠薪全部发放到位。其中一位农民工说:“都说农民工讨薪难,没想到到了这儿,这么快就能拿到钱,真是太感谢了。”办结后的第二天,临近下班时,这6名农民工又匆匆赶到武川信访接待中心送上锦旗。“我们心底感谢政府,如果没有你们实心实意地帮助,我们不知道什么时候能拿到钱。每次我们过来,你们都是笑脸相迎,谢谢你们!”农民工代表某某某感谢地说。

关爱未成年人就是关爱未来



近日,土默特左旗金海区域服务中心新天地社区联合金海派出所辖区开展流动人口、出租房屋信息排查工作。

新天地社区和金海派出所组成的夜查行动组通过逐户走访的方式,对辖区流动人口信息进行核实。详细询问每个流动家庭的基本情况,仔细核对相关证件,全面检查出租房屋是否存在安全隐患。社区工作人员将已收集整理好的信息,进行比对登记,对于信息不完整的进行补充、更新,确保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同时,工作人员耐心向居民讲解了办理居住证的相关规定及所需材料,为新搬来的流动人口提供了极大的便利。

■本报记者 阿柔娜 摄

法律知识竞赛营造良好学法用法氛围

本报(记者 祁晓燕)为提升首府法治市场监管建设,提高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能力,近日,呼和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开展了“强化法治理念 提升执法效能”呼和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法律知识竞赛。

本次竞赛活动聚焦“质量”主题,内容既包括宪法、民法典等基本法,也涵盖了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计量、认证认可、特种设备安全等方面的专业法律法规。竞赛采取线上答题和线下组队参赛相结合的形式。其中,参加线上

法律知识竞赛答题900余人,市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参加率达到100%。线下竞赛由各旗县区(开发区)市场监管局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组织本单位业务能手,组成11支代表队共计57人参加。本次竞赛设有团体奖、优秀组织奖、优秀个人奖等奖项。

此次法律知识竞赛牢牢抓住“以赛促学,以学促用”的活动目的,强化执法人员对市场监管法律法规的学习和运用,营造了良好的学法尊法守法用法氛围。

简

讯

●近日,为进一步规范市场计量秩序,玉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了打击“鬼秤”专项行动。本次专项检查以小区门店、便民市场、水果菜铺、大型商场超市、水产店为重点场所,全面排查计量器具是否进行了定期检定、是否存在缺斤短两和计量作弊行为,开展了全覆盖、地毯式专项检查。

(阿柔娜)

法律 服务

关于法院送达,这些知识你学到了吗?

本报(记者 苗欣)什么是法院送达?法院送达究竟有哪些方式?如何辨别法院送达真伪?关于法院送达这些知识记者带您了解:

“送达”是什么?

法院送达是指人民法院依照法定程序,把法律文书交给当事人、其他诉讼参与人的一种诉讼行为,是法院与送达人之间信息沟通的过程。依照《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主要送达方式包括:直接送达、留置送达、委托送达、邮寄送达、转交送达、公告送达等。送达关系到诉讼程序的推进,更保障双方当事人诉讼权利。尤其是被告一方,法院成功送达,被告才能知道自己被被告、为什么被告、如何参与庭审发表意见维护权利等事项。

关于“送达”这件事儿

案件首先由各庭室提交至送达

中心,送达中心再将案件分配至电话送达专员进行电话电子送达,对于无联系方式及联系不到的当事人,将转入司法快递进行线下投递的方式进行送达。如果以上送达都失败,将会采取人工外出的方式进行送达,对于地址在外省市的案件,还将采取委托异地法院协助送达的方式进行送达。

“电子送达”

“零距离、零等待、不跑腿、秒接收”电子送达打破了时空的限制,其高效、便捷、廉价的优势既缩短了送达周期,提高了送达效率,又节约了司法资源和诉讼成本,让当事人足不出户即可接受诉讼文书。

“直接送达”

直接送达是集约送达的“后端支撑”。执行外出送达的任务的干警,

力争在最短的时间内将法律文书送达当事人手中,保障审判、执行程序合法、顺利地推进,以实际行动打通司法服务“最后一公里”。

如何辨别法院送达真伪?

法院第一次电话通知被告时,一般会要求被告提供送达地址以便向被告邮寄原告的起诉材料、传票、举证通知书等,或要求被告来院领取上述材料,不会要求被告交纳任何的“担保费、应诉费”等“奇怪”的费用。法院通知原告交纳诉讼费用时,会通过邮寄送达、电子送达等方式出具正式的诉讼费缴纳通知书。公告送达、电子送达请注意官方网站,电子邮件送达也会通过12368平台向当事人与法院确认过的电子邮箱发送。若有不确定,请及时联系承办法官或拨打12368法院司法服务热线与法院

确认。

记者从新城区人民法院了解到,2024年截至8月18日,新城区人民法院已向当事人推送电子送达45840条,送达成功率高达82.37%;森和公证处辅助外出送达自治区内案件1210件,完成调证954件,集约送达中心受理省外案件184件,完成送达调证173件,接受外地法院委托案件39件,并全部完成送达。

新城区人民法院不断拓宽送达渠道,采取人工外出送达、邮寄送达、电子送达、委托送达等多种方式,克服送达难、送达远等难题,通过“夜间送达”“周末送达”等举措应对当事人联系方式不详、拒绝配合的难题,积极有序的开展送达工作,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的送达需求。